

2024年度

株洲市芦淞区征地工作协调

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征地工作协调 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征地拆迁和房屋征收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做好全区征拆征收工作的统筹指挥和协调服务工作。

（三）协调、指导镇（街道）及各项目指挥部、相关单位做好项目征拆征收交地工作。

（四）协调各责任主体完善征拆工作网络建设、加强征拆征收队伍培训等工作。

（五）督促责任单位解决征拆征收工作中的矛盾和问题，加快项目征拆征收进度；为个案处理会议做好服务工作。

（六）对接市征拆办、市土地征用安置中心、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处工作。

（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芦淞区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项目服务股、考评服务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芦淞区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株洲市芦淞区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14.4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3.35万元，减少19.92%，主要是因为从重点项目提取工作经费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93.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5.41万元，占95.86%；其他收入8.00万元，占4.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04.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5.41万元，占90.83%；项目支出18.72万元，占9.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85.4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9.89万元，减少9.69%，主要是因为人员减少一人，相应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5.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8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89万元，减少9.69%，主要是因为人员减少一人，相应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5.4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0.75万元，占81.3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7万元，占8.47%；卫生健康（类）支出10.08万元，占5.44%；住房保障（类）支出8.89万元，占4.7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0.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5.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5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7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37.63万元，支出决算为1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结转指标。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指标为下达绩效考核奖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0.73万元，支出决算为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指标调减了0.77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37万元，支出决算为5.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37万元，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

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指标为无固期人员医保铺底。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4.77万元，支出决算为4.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2.67万元，支出决算为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32万元，支出决算为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预算。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8.89万元，支出决算为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5.4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2.9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1.7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公用经费52.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8.2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出国出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出国出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未发生出国出境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主要是未发生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株洲市芦淞区征地工作协调服务中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84万元，增长236.39%。主要原因是：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上年是项目核算，本年基本核算。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4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见附件)